

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组委会

蓝桥杯组委会字[2023]31号

关于第十四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视觉艺术设计赛抄袭作品处理决定的通知 (陆续公布)

各参赛院校：

第十四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-视觉艺术设计赛获奖名单现已公布（详见官网通知）。在作品奖项评选的过程中，部分选手的参赛作品经评审组认定为抄袭，取消其参赛作品成绩并三年内禁止参加蓝桥杯大赛任何赛项。

抄袭作品信息（个人）：

姓名	作品编号
魏*	625
赵**	1133
曹**	6110
戴**	7481
沈**	6023
吴**	1217
李**	1656
赵**	1393

姓名	作品编号
门**	917
兰**	8099
侯**	443
田**	2964
谢**	6910
王**	1400
张*	1436

抄袭作品信息（团队）：

团队名称	作品编号
飘**	7421
天*	770
紫*	2313
轻**	600
陈**	3372
极**	928

为了加强对获奖作品的监督，大赛组委会将在大赛官网对获奖作品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6月6日-6月15日。大赛举报邮箱：jubao@lanqiao.cn，欢迎各院校师生监督。

